附件1

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申请书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（中文） | 船舶设计与供应链数据协同技术要求 | | | | | |
| 项目名称（英文） | 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Ship Design and Supply Chain Data Collaboration | | | | | |
| 制修订 | ■制定 □修订 | 被修订标准号 | | | / | |
| 被修订标准名称 | / | 编制周期 | | | ■12个月 □18个月  □其他 | |
| 起草单位  （不少于3家） | 江南造船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 | | | | | |
| 联系人 | 秦博 | 地址 | |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988号 | | |
| 电话 | 18521519176 | 邮箱 | | jit\_gs@jnshipyard.com.cn | | |
| 技术与市场  发展背景 | 船舶工业是为航运业、海洋经济、海洋安全和国防现代化建设提供各类装备的高技术战略性产业，是专业覆盖面广、产业带动性强的综合性先进制造业，它的高质量发展对于我国的经济转型和发展战略安全意义重大。作为我国制造业十大战略产业之一，在相关政策引导之下，船舶工业的转型升级正在不断进行中。  当前，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紧孕育兴起，智能制造在全球范围内快速发展，已成为制造业重要发展趋势。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建设制造强国和海洋强国的决策部署，加快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先进造船技术深度融合，推动船舶总装建造智能化转型，国家层面出台了一些指导政策。国务院出台的《中国制造2025》发展纲要中，将海工装备和高技术船舶作为重点领域之一，提出了提升自主创新能力、突破关键技术、提高国际竞争力等目标。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防科工局联合印发了《推进船舶总装建造智能化转型行动计划（2019-2021 年）》。《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》中也明确提出了“加快建设强大的现代化海军”、“加快推进深水技术与装备创新”、“加强深远海综合科学考察与试验”等任务。近年来，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“建设海洋强国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大战略任务”。 | | | | | |
| 标准必要性和  可行性 | 针对船舶总装建造供应链协同管理过程中内外协同不足、物流与信息流匹配性弱等问题，开展船舶总装建造生产计划与采购供应协同优化技术研究，根据船舶建造过程复杂以及物资种类繁多的特征，以协同为核心理念，以设计数据与采购数据的协同技术为技术手段，基于采购过程中的物资编码技术，结合船舶建造过程中设计变更所造成的采购任务变更同步协同，对设计数据与采购数据的协同技术进行研究，消除过程中的信息孤岛问题，实现数据的互联互通，为船舶总装建造设计采购提供技术支撑，推动船舶总装建造发展。 | | | | | |
| 国内外情况  简要说明 | 国内外船舶行业存在多种设计软件、ERP系统，数据或集成或断流，无法实现从设计端、采购端到建造生产端的全流程深度融合，数据协同标准不统一，标准覆盖率较低，亟需统一规范。 | | | | | |
| 标准适用范围  和主要技术内容 | 本标准规定了船舶研发设计与供应链数据协同的管理数据范围、协同技术方式、协同数据类型、协同数据关键要素等要求。本标准适用于民用船舶的设计与供应链数据协同要求。 | | | | | |
| 工作进度安排 | 2025年5月底前：完成调研分析草案编制；  2025年8月底前：完成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；  2025年9月-10月：完成征求意见处理，形成送审稿及编制说明；  2025年12月底前：开展标准审查；  2026年3月底前：完成审查意见处理，形成报批稿及相关文件。 | | | | | |
| 标准预期实施  应用方案 | 适用于船舶行业产品数据与供应链数据协同集成要求，在江南造船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试点应用。 | | | | | |
| 经费保障 | 工信部“船舶总装建造数字化提升工程-船舶总装建造供应链协同管控技术研究”项目。 | | | | | |
| 技术基础及  研究团队 | 由江南造船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产品数据、供应链业务、标准团队研究制定。 | | | | | |
| 申请立项单位  意见 | 同意申报 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标准化学术  委员会意见 | （签名、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中国造船工程  学会意见 | | | （签名、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
注：如本表空间不够，可另附页。